

陕西省富平监狱
警用装备

采
购
合
同

采购方（甲方全称）： 陕西省富平监狱

供货方（乙方全称）： 西安赛程商贸有限公司



采购合同

采购方（甲方）：陕西省富平监狱

地址：富平县庄里镇建材路1号

供货方（乙方）：西安赛程商贸有限公司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二路云天大厦516室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、公平合理的原则，经协商签订如下销售合同，供双方共同遵守。

一、采购清单

序号	名称	规格参数	单位	数量	单价 (元)	总额 (元)
1	手铐	新款--玫瑰金	副	100	155	15500
2	机械警棍	新标机械警棍--加强型	支	100	240	24000
3	警用多功能腰带	新标6件套（警棍套、手铐套、对讲机套、强光手电套、催泪喷射器套、手枪套） 材质：高强度尼龙织带	条	100	200	20000
4	催泪喷射器	喷射模式：竖喷式--水柱状	支	100	160	16000

6	手提式防爆探照灯	材质：铝合金 档位：强光/中光/爆闪光 额定功率：12W 锂电寿命：1000次循环 防爆等级：Exd IIC T6 Gb 防水性：IP65	部	25	780	19500
7	战术背心	2个带锁快拔套（警棍、手电）	件	10	510	5100
8	FAST 防爆头盔		个	10	225	2250
9	护具	护膝、护肘	套	20	248	4960
10	警笛		个	100	15	1500
合 计						108810

二、交货地点、方式、期限：

交货期：15个自然日，乙方将货物运输到甲方指定地址，乙方承担运费；

三、付款方式

1、甲方收到货物验收无误后支付合同总价款即 ¥108810.00 元（壹拾万零捌仟捌佰壹拾元整）。

2、甲方付款前，乙方应确认甲方开票信息并提供与待付款金额等额的发票，否则甲方有权迟延付款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。

4、乙方收款帐户：

户名	开户行	账号
西安赛程商贸有限公司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高新二路支行	6105 0192 6100 0000 1283

四、产品质量及验收

1、我司保证货物是全新的、未使用过的，是经过合法渠道进货的原装合格正品，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、规格和性能的要求；

2、交货验收时，对采购产品出具相关的质量证明文件。

3、此批采购产品均为警用制式装备。

五、权利和义务

甲方向乙方采购的产品如涉及到产品专利等问题，乙方需主动提供产品授权书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，否则由此产生的法律纠纷概由乙方负责。

六、争议解决方式

本合同一经签订，双方必须全面履行。协商不成时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。

七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四份，双方各执两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与本合同有关的传真、补充协议等系本合同附件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陕西省富平监狱 (盖章)	甲方：西安赛程商贸有限公司 (盖章)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(签字): 	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(签字): 
单位地址: 富平县庄里镇建材路1号	单位地址: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风城二路云天大厦516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1161000073535925XN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610103MACE274D3H
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平县庄里支行	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二路支行
账 号: 6105 0164 8355 0800 0001	账 号: 6105 0192 6100 0000 1283
日 期: 2025 年 9 月 4 日	日 期: 2025 年 9 月 1 日